

西藏测风测光数据采集技术服务-2023 年 10 月西藏公司西 藏大唐国际怒江水电上游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西藏测风测光数据采集技术服务-2023 年 10 月西藏公司西藏大唐国际怒江水电上游开发有限公司（招标编号: CWEME-2310XZ-F005），项目业主为西藏大唐国际怒江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招标人为西藏大唐国际怒江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西藏测风测光数据采集技术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西藏昌都市八宿县卡瓦白庆乡、郭庆乡、同卡镇和白马镇，洛隆县，边坝县边坝镇，类乌齐县卡玛多乡；那曲市比如县良曲乡、白嘎乡；林芝市波密县康玉乡。

2.2 基本情况：已在八宿县卡瓦白庆乡、郭庆乡分别设立两个 100 米测风塔并于 2023 年 6 月正式开展测风工作，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在卡瓦白庆乡、郭庆乡原有测风塔位置周边进行加密测风，同时，增加同卡镇、白马镇测风塔，八宿县境内共增加 8 座 100 米测风塔，其他区域乡镇各设立一个 100 米测风塔共 6 个（其中带 5 个测光）。

2.3 服务期限：供应商自合同签订后一个月（30 天）内完成测风（含测光）设备的选址、征地、协调，设备到货验收、施工、安装、调试等满足测风测光要求所需的一切工作达到正式测风测光工作投运条件；正式投运后取得连续 1 年完整的测风测光原始数据，并提供相应的分析报告为止。

2.4 招标范围：

2.4.1 在西藏昌都市、那曲市和林芝市指定区域安装 100 米高测风塔 14 座（带 5 个测光）。

2.4.2 供应商每月向采购人提供测风测光数据月报表及提供连续 1 年完整

的测风测光原始数据并编制相应分析报告和培训等技术服务工作, 并负责收集测风测光数据、立塔、选址、临时征地、补偿、运行维护和拆除回收处置等测风测光数据采集技术服务所必需的现场工作。包括测风测光服务中需要的所有一切设施设备、技术资料、属于整套设备运行和施工所必需的部件、安装耗材等, 都由供应商负责购买、安装、调试、维护拆除等, 所需要的设施设备物权归供应商所有, 相关责任风险均由供应商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测风测光系统的设计、采购、运输、施工、安装及调试, 以及调试成功后 1 年观测期内的运行维护和质保;(2)在指定地理位置自行安装调试测风测光设备及附属仪器, 并通过验收具备正常的测风测光条件, 为采购人提供连续 1 年测风测光数据;(3)以每个月为周期, 收集、检查并整理测风测光数据, 形成逐月平均统计表报送采购人。完成数据采集后, 整理并向采购人提供测风测光原始数据, 年度测风测光原始数据有效完整率不低于 90%;(4)测风测光塔选址以及临时征地、补偿和地方协调;(5)定期对设备运行状态进行监测, 并较快的处理设备各类问题, 确保设备可每天通过网络发送数据, 有效数据完整率不低于 90%;(6)测风测光完成并经成果验收后, 承包人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完成测风塔(含测光)、测风雷达及仪器设备的拆除及回收处置, 完成设备拆除后的地表恢复工作, 恢复至原有地表状况。(7)如采购人需要延迟测风测光技术服务时间, 可按照相应服务内容单价经双方协商后续签合同。具体工作内容以具体项目合同协议书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它组织。

3.2 投标人具有须具备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二级及以上资质, 近 5 年(2018 年-投标截止之日)须具有至少 1 项测风和至少 1 项测光技术服务类业绩(同一个项目既有测风又有测光分别计算), 业绩证明需提供合同名称、内容及范围、甲乙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关键页。”

3.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须具有至少 1 项

测风或测光技术服务类业绩的项目负责人的经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 否决项包括供应商的以下情形：

3.4.1 近三年内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询网址为：<https://www.mem.gov.cn/fw/cxfw/xyxc/>) 认定的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3.4.2 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3.4.3 按照集团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应在规定范围内停止授标或取消采购活动参与资格，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对于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将在采购评审、中标公示、合同签订等关键环节进行复核，如存在违反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情形的，不予授标或不签订合同。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所涉及的事项，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及其利害关系人可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方式进行举证。

3.5 财务要求：近三年（2020年至2022年）每年净资产大于0。（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资格条件没有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8 投标提醒：

3.8.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要求：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电子签章）。

3.8.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签字盖章要求：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有授权人和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电子签章）。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1 日 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以下简称“电子商务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电子商务平台，标书费汇款账户按电子商务平台提示信息为准。

5.3 招标文件获取须知：为保障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数据安全，潜在投标单位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企业 CA 证书电子钥匙，《CA 证书电子钥匙办理指南》详见电子商务平台。

5.4 其他注意事项：

5.4.1 即日起，我公司开具的标书费发票实行电子发票。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标书时，请正确填写手机号码，在备注中填写邮箱地址。发票开具成功后，系统会以邮件和短信的形式通知，请在邮件中查看、保存电子发票，或者点击短信中的链接即可下载。未收到短信或邮件的，请拨打客服电话，告知客服人员手机号码或邮箱地址，待客服人员重新发送后，即可查看、保存电子发票。

5.4.2 客服电话：400-888-6262。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10 月 17 日 10:00 时整（如有变化，另行通知），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商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2 逾期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6.3 开标会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开标会议同步采用第三方“天翼云会议”系统对外公开（会议名称及会议 ID 另行通知），各投标人可以观众身份闭麦登录观看开标过程，并在参与标段开标结束后及时退出登录

6.4 投标人请勿现场递交纸质投标（响应）文件，开标评标均以电子商务平

台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6.5 本次开标评标均在电子商务平台进行，对于电子商务平台投标操作不熟悉的投标人，请与平台客服人员联系。

6.6 本次招标以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cdt-ec.com>）投标人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为准，商务投标文件、技术投标文件和报价文件的总大小不能超过 800M，投标文件（含商务、技术和报价文件）总数量不能超过 20 个，且单个文件的大小不能超过 100M。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在中国大唐集团公司电子商务平台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并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网址：<http://www.cdt-ec.com>）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西藏大唐国际怒江上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青羊区蜀金路 1 号金沙万瑞中心 A 座

招标代理机构：中水物资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学道街 81 号中电大厦

邮编：610020

联系人：詹垒榕

电话：028-85560322

电子邮件：zhanzhiying@cweme.com

2023 年 9 月 26 日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物资与采购监管部

采购业务投诉电话：4008886262-3

采购业务投诉邮箱：cgts@cweme.com

人员违规违纪行为投诉邮箱：jjjianjubao@china-cdt.com